長庚大學畢業生學位袍臨時借用申請單

身分別：□在校學生□出國研修生□本校師長□畢業校友 　　　本單為非畢典期間提供申請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借用人** |  證號 |  系所單位  | 聯絡電話 |  類別  |  借用尺寸 |
|  |  學生證 職員證 身分證 |  |  | **□學士袍****□碩士袍****□博士袍** | **□ S** (160cm以下)**□ M** (160cm-172cm)**□ L** (172cm以上)**□ XL** (180cm以上) |
| 借用期間:　  yy/mm/dd 　-　  yy/mm/dd 　出國研修生：於研修期間提供使用 本校師生、校友：以領取當日起算，七天提供使用 |
| 注意事項：1. 申請借用後，即表示同意遵守「長庚大學畢業生學位袍借用作業細則」，請先詳閱。
2. 【申請及領取】:
* 本校師生：請持職員證、學生證及本單洽總務處申請。(出國研修生:請先洽國際處)
* 畢業校友：請持身分證及本單，經秘書室審查校友身分後，洽總務處申請借用。
* 委託他人代領-代領人須持有雙方上述相關證件。
1. 【費用】：
	* + - 清洗費:學士袍$300元．碩士袍清洗費$400元．博士袍清洗費$500元。
			- 保證金：畢業校友及出國研修生需繳保證金(請提供個人帳戶存摺封面影本)。
			- 租金：出國研修生需另繳租金。
2. 【歸還】:
	* + - 本校師生、校友：領取當日起算七天(含例假日)，上班時段歸還總務處保管組。
			- 出國研修生：出國研修期間結束後，隔一週上班時段內歸還至總務處保管組。
			- 保證金將於學位袍全套歸還後，返還借用人個人帳戶。
 |
| **審核、繳費、領取及歸還** |
| **國際處** **(管理大樓10F)** | **非國際處推薦出國研修者，請附政府單位核定文件****出國期間：****非出國研習者免填** | **審核：** |
| **秘書室** **(管理大樓13F)** | **□借用人為校友身分****校內師生免填** | **審核：** |
| **總務處****出納 繳費****(一醫2F)**  | **□清洗費** **□保證金　　 □租金　 　 　 合計**  | **繳款後，請於三個工作天內領取學位袍** |
| **資材料庫****學位袍 領取****(管理大樓B1)** | **領取日：　　 應歸還日：** | **總務處保管組：** **領取人簽收：** |
| **資材料庫****學位袍 歸還** | **歸還日：□完成歸還****有以下情況請先至出納繳款 無則免****□有遺失、破損 □滯納金**  | **總務處保管組：**  |
| **總務處****出納** | **□保證金返還** | **出納：** |

表號：052000401